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3/07/31	發言時間	15:06:54
發言人	郭瑜玲	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27196678-1091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股票股利發行新股基準日				
符合條款	第 14 款	事實發生日	103/07/31		
說明	<p>1.董事會、股東會決議或公司決定日期:103/07/31</p> <p>2.除權、息類別(請填入「除權」、「除息」或「除權息」):除權</p> <p>3.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:普通股股票股利新台幣2,760,455,070元</p> <p>4.除權(息)交易日:103/08/21</p> <p>5.最後過戶日:103/08/22</p> <p>6.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03/08/23</p> <p>7.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03/08/27</p> <p>8.除權(息)基準日:103/08/27</p> <p>9.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依最近一次變更登記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計算,每仟股將無償配發100股,發行新股基準日前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、轉換及註銷、增資發行新股等因素,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,致使股東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,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,按發行新股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,調整股東配股率。</p>				